



小说

郝大爷虽说上了年纪，却是个走到哪儿适应哪儿的人。这不，跟随儿子、媳妇来到大城市才几天工夫，就与小区的居民们厮混熟了。一到清晨和傍晚，他便与大妈大爷们一起或遛弯儿散步，或跳舞健身。

郝大爷非常喜欢小区的环境。这里树木蓊郁，花红柳绿，假山真水，亭台楼阁，仿佛国家公园一般引人入胜。不仅景色优美，各种设施亦是齐全有序，垃圾桶的搁置，整齐划一；藤树缠绕搭就的回廊，可遮阳避风；老人孩童小憩，条凳齐备。行走在干净整洁的马路上，看着头顶上蓝蓝的天，脚旁边清清的水，草丛葳蕤连成片，春天的气息扑面而来，喜悦之情涌向心间。

这一天，郝大爷像往常一样，在小区里遛弯。无意间，他看到一位老妇人，独坐一隅，手里捧着什么全神贯注地凝视着。起初他没有在意，但

# 郝大爷

□侯满玉

一连好多天，老妇人都是如此。

郝大爷有些好奇，但又不好意思走近询问。直到有一天天气晴朗，郝大爷一如往常出来遛弯儿，这才看清妇人手里捧着的是一份报纸。郝大爷激动极了，都说阅读有益身心健康，他也喜欢读书读报，怎奈初来这座城市，儿女还未来得及给他订报。而眼前的妇人一定是个博学多闻的文化人，他最喜欢与有文化有素养的人交流，从而增长见识。这下，千里遇知音，焉能不相会？

郝大爷好像年轻了几岁，脚下生风，几步迈过人造流水小桥，朝老妇人奔去。衣着讲究的老妇人，干净挺括，所坐之处，既向阳又背风，真是清幽雅静、独思学习的好地方。

当他正要搭讪问候，突然一股逆人鼻息的恶臭气味飘来，令他窒息。他环视周围，发现老妇人每日蹲坐的地方不远处，是楼房单元之间的一个

死角，刮风下雨给这里形成一堆腐烂的杂草被飘来的落叶遮蔽，不深入此处难以发现。郝大爷是个急性子人，像这样恶劣的气息，更不能有片刻的逗留。他返身取来大背篓，用铁铲将腐烂的杂草污物装进黑色塑料袋，丢进背篓，背了一趟又一趟。

郝大爷这边的动静惊动了老妇人，她颤巍巍地走过来，面带歉意，说：“谢谢大兄弟。”又自嘲道：“你看我，眼不花，耳不聋，唯独没有鼻子。”郝大爷这才看到，眼前的老妇人眉清目秀，沧桑的脸上布满了麻子，还缺一个鼻孔。

他明白了，老妇人少年时期得过天花，毁了面容，失去嗅觉，要不然……他为老妇人的不幸而惋惜。转瞬间，他由伤感到释怀。他为自己今天的执着坚持追随老妇人而庆幸。如若不然，他哪有机会为小区优美的环境奉献一点点力量呢！



## 葵花 (外二首)

□张黎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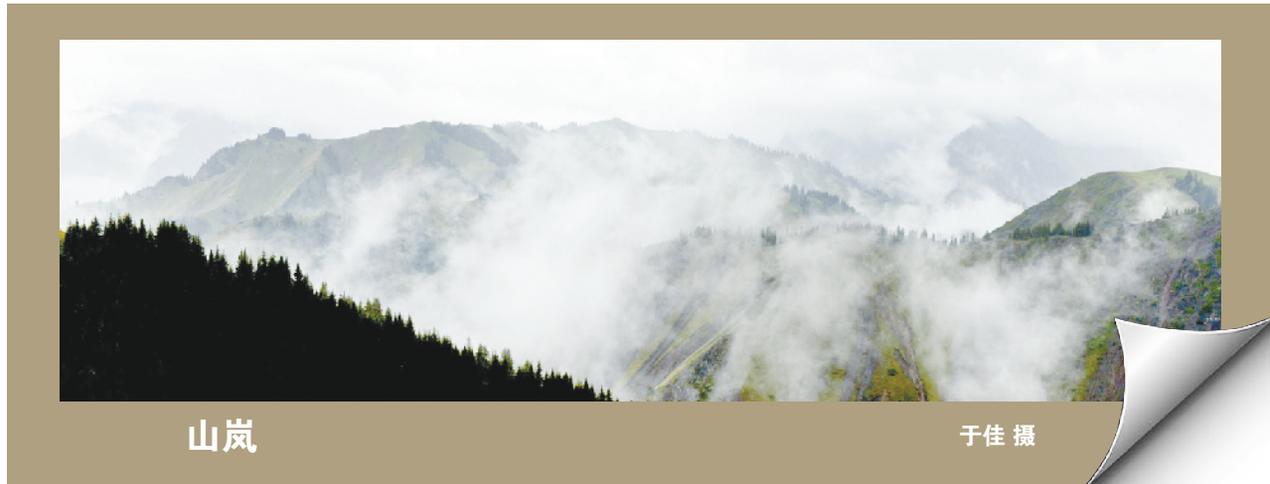
胜利的泪水挂在脸上  
赛过每一滴春天的露珠  
即便是在大雁  
回归的秋天里死去  
也不低下  
向往阳光和自由的头颅

小溪

从不承诺为你做些什么  
也不会向你颂表白  
如果你读懂了严冬的凛冽  
如果你理解了春天的酷派  
如果你沉默了夏天的咆哮  
如果你悲哀了秋天的到来  
那你就立即放下幻想  
敞开心胸的胸怀  
如果你看到燕子香  
是那样的爱恋着大山  
你就为我的百转千回点赞  
让我一直奔向大海

海燕

不在乎你的风浪  
就喜欢你博大的胸怀  
不在乎你的惆怅  
就喜欢你汹涌的澎湃  
不在乎你的深沉  
就喜欢你容纳的直白  
离开你是那么伤心啊  
因为千帆竞发  
总有回归的依赖  
不离开你啊  
想要幸福就必须创造等待



山岚

于佳 摄

## 诗是能够走进人心里的东西

读高若虹诗集《雨水打不散羊群》有感

□乔健

若虹新出了诗集，送我一本，诗集名曰：《雨水打不散羊群》。

书到手后我就开始拜读。

我不敢说这部诗集里的诗是近年我读到的最好的诗，但有一点却可以肯定，这是一部极具个性，极具诗性，且极具可读性的诗集。每一首，每一段，乃至每一行，似乎都能让人一下子就听出那是作者自己的声音，继而看清他的身影，让他带着你慢慢走进他的世界……

若虹的诗大都有感而发，写的也都是他自己对生活的感悟，是发自内心的东西。他的诗用泪水，用汗水，用普通人的喜怒哀乐，雕塑了一个独立而完整的世界。他把自己的人生经历，内心情感，思想境界甚至艺术见解，都融入到了他的字里行间。

他的诗，看似描摹的是普通人的生活，事实上却是通过这种描摹去反映一个时代和在那个时代中所生活的人的一切——

看着母亲一层一层打开/在怀里揣了一千多里/跟着母亲下长途车上火车/用粗布包裹着的几百斤/全国通用粮票/我的眼泪也被母亲/从我紧裹的心里拆出来……那是1988年/母亲/来我家过年时刚坐在沙发上/做的第一件事……那一刻，我默不作声/那一刻全国的粮食都躲在粮票里/躲在那深深的牛蹄印里/躲在父母亲一年四季不旱的汗水里……当我把国家取消粮票布票的消息/告诉母亲时/母亲哭了/声音有些哽咽/那哭声是母亲前所未有的幸福和轻松……（《1988 母亲粮票》）

若虹在这首诗里，没有直接描写饥饿，描写当农民的母亲曾经挨过的饥饿以及对粮食的看重，而是巧妙地将国家取消粮票——而母亲居然不知道这一细节——嵌了进去。他这一嵌，不但给这首诗打上了时代的烙印，而且还将社会进步，时代发展以及国家政策与农民与普通百姓息息相关这一

重要事实，极自然极艺术地反映了出来。更为可贵的是，在反映如此枯燥的事件中，若虹竟没有让读者从中窥出丝毫要“图解”什么的痕迹，读者只从那哭声中体悟出母亲“前所未有的幸福和轻松”……

再有，读若虹的诗，总能读出一种味道，这种味道无疑就是诗的味道，他的诗，既有诗情，亦有画意：秋赶着黄色的风/从黄土坡刮下来……她抹了一把从皱纹溢出来的汗水/脚步拖起一股黄尘……只听见喘息的草/慢慢移动/她背后有秋/还有一缕枯黄的阳光/她走得比落日还吃力/她不敢歇脚/脚被牛和猪的叫声/搓的绳子牵着。（《背一背草的二嫂》）诗读至此，一个吃力地背着草的农村妇女形象已经跃然纸上。它叫人不但能够想象出她的样子——穿一件碎花小袄，头戴绿草一样的头巾，脸上因日晒风吹而留下的两朵红云——而且更能读出她惦记家中早该喂了的猪牛的焦急

心情，不由得从内心发出了对二嫂不同于“怜香惜玉”的一种“怜惜”，这种“怜惜”，是依赖，是钦佩，更是心疼。

若虹是山西吕梁人，离开家乡已经三十多年了，但他对家乡和家乡的父老仍保存着很深的感情，他的那首《乘火车离开故乡》，写得让人“滴滴答答流泪”：中午十二点一刻/一个滴滴答答流泪的钟点/在火车站/一路跟来的黄土岭突然停下来/碰着铁/那声音碎得/从一个游子眼里/滚出来/湿了一块又湿一块/那声音重得/让火车铁脚掌/踏出火星/只有窑洞样的车厢/不吭声/突然背过身去/像是谁喊了我一声。

一个诗人能通过自身去着力表现生命与生存，人类与时代，这样的创作具有很强的生命力，它既无愧于时代，无愧于读者，也不愧于诗歌本身。

真正的诗是能够走进人心里的东西。